

第一章 總 論

97 年度教育部除延續上年度教育施政外，自民國 97 年 5 月起擘劃未來四年（民國 98-101 年）「教育施政藍圖」，提出「建構完善優質的教育環境，讓教育工作者與學習者快樂而有效地成長與學習，培育能自我實現的高素質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之教育理念，以「優質學習」、「適性育才」、「公義關懷」、「全球視野」，以及「永續發展」作為五大主軸，期能凝聚各界之力量，落實「讓每個人都能自我實現」之目標，創造國家永續發展之利基。

本章分就總統、副總統對教育的期許及行政院長對教育施政的指示、教育部施政理念及方針、教育部重要施政措施、教育概況與教育經費，以及未來發展動態等五個面向，總述本年度教育現況及發展。

第一節 總統、副總統對教育的期許及 行政院長對教育施政的指示

壹、總統對教育的期許

一、總統出席「2008 總統教育獎」頒獎典禮致詞

馬英九總統出席「2008 總統教育獎」頒獎典禮致詞時表示，每一年頒發總統教育獎，獎助對象都是身處逆境卻能奮發向上、卓然有成的中小學學生，因此今天能夠為獲獎同學頒發這個獎項，他覺得很有意義，每一位得獎人都是「人定勝天」的典範，在瞭解大家的故事後，讓人內心充滿感動。

總統也推崇在座同學都是很好的教育典範，因為這些故事不僅可以感動並激勵其他身處順境的人，也可以讓那些剛開始順利、但後來遭逢逆境的人，得到更多鼓勵。總統說，或許得獎同學覺得自己只是做了該做的事情，但是大家的故事在不知不覺中已經感動了許多人。

總統進一步表示，臺灣的教育是最值得我們驕傲的成就，臺灣缺乏天然資源，但是我們重視教育，因此致力開發人力與腦力資源，進而在各方面的發展都能名列前茅，在世界上昂首闊步。在世界地圖上，臺灣雖然是很小，但是我們發揮了與人口、土地面積不成比例的光芒，這一切都要歸功於教育。總統強調，投資教育就是投資未來，也是讓我們更具競爭力、生活適應力的重要來源。

總統也表示，雖然得獎同學的年紀比他年輕許多，但他從大家身上學習到許多可貴的特質，像是事在人為、有志竟成。他期勉所有同學不要小看自己，也希望大家的故事可以繼續流傳，讓更多人感動。

二、總統出席「慶祝教師節午宴」致詞

馬英九總統在出席「慶祝教師節午宴」致詞時表示，美國著名的教育家隆·克拉克（Ron Clark）曾說過：「優秀是教出來的」。總統認為，這不僅是一句大膽的話，更是一句很有自信的話，尤其是中華民族最為重視教育與教師人才的培育，總統並以臺北市每年的祭孔大典為例，以往都是由市長擔任正獻官、內政部長代表總統致祭，今年則是由他本人親自致祭，就是希望表現出國家元首對至聖先師的尊敬。

總統也表示，在二年前他擔任市長期間，臺北市孔廟弘道祠入祀了清代教育家陳維英，成為臺北孔廟自民國8年辦理最後一次入祀以來，首位入祀的人物。總統說，陳維英先生在北臺灣創設學海書院，作育無數英才，讓大龍峒一帶文聲薈萃，被譽為「十步一秀，五步一舉」，至今當地還有「老師里」，陳維英故居也被稱為「老師府」，並被指定為古蹟。總統說，從他親自參加祭孔大典到陳維英先生入祠孔廟弘道祠，就是希望表達政府對教育的重視，成為社會的示範。

總統說，不僅華人社會十分重視儒道，日、韓、越南每年都會派人前來臺灣參加祭孔大典，連日本的老人福利機構「浴風會」的命名都是源自於「論語先進篇」的內容，由此可見儒學影響力之深遠，令人非常感動，並逐步使教育成為社會的珍貴資產，讓臺灣得以克服天然資源不足的先天限制，創造出足以在世界舞臺立足的基礎與能力。總統認為，這都是所有教師數十年來的奉獻，把代代的智慧、價值傳承而下。

總統最後強調，教育是國家最寶貴的資源與立國的根本，也是臺灣的驕傲，他要再次感謝所有教師的用心，期盼未來能培育出更多優秀的下一代。

三、總統參加「教育部第十二屆國家講座暨第五十二屆學術獎」頒獎典禮致詞

馬英九總統參加「教育部第十二屆國家講座暨第五十二屆學術獎」頒獎典禮表示，不論是「國家講座」或「學術獎」的得獎人，都是國內這段時間以來在學術研究與教學表現最傑出的一群，歷經辛苦、長期努力所得來的。總統說，

他個人曾有 18 年在大學任教，也有機會接受國科會委託進行一些評鑑與審查，深刻感覺追求學術的卓越是一件非常辛苦，而且常常沒有掌聲與鎂光燈聚焦的工作，需要有堅強的毅力與持續不斷的努力才能有所成就。

總統指出，臺灣沒有什麼天然資源，真正能讓臺灣出人頭地的是人才的努力以及培育優秀的下一代，根據「經濟學人」雜誌智庫 EIU 評比全球資訊科技產業競爭力報告中，臺灣排名第 2，僅次於美國；世界經濟論壇(WEF)2007-2008 全球經濟競爭力報告特別提到，臺灣的競爭力主要來自教育部門與企業的創新，臺灣各層教育的就學率很高，教育質量也非常優良，屬於全球入學註冊率最高的國家之一，基礎教育與深造教育的註冊率分別位居全世界第 3 與第 5；在品質方面，我國的數學與科學教育也在全世界名列前茅，甚至美國專利局去年所核發的專利中，除美國外，臺灣排名第 3，僅次於日本與德國。總統強調，從上述種種數據顯示，臺灣雖然土地面積有限，人口也不太多，但卻能創造出這麼多人才與成就，證明我國的教育有非常值得肯定的地方，這也要感謝在座的研究人才引領大家不斷向前發展。

對於教育預算的問題，總統也特別表示，他非常重視「公教分離」的議題，這次提名考試院長時，也特別與關院長溝通，希望能有更具體的作法，適度區隔教育人才與公務員，讓教授們能有更好的待遇，研究資源不至於與其他的競爭國家相距太遠。總統說，包括香港、新加坡都重金禮聘傑出的學術人才，大陸亦然，目前已有若干臺灣的績優教授被聘請至大陸任教，政府應該趕快採取行動，不要讓情況更嚴重。總統指出，許多教授並不會將待遇看成是唯一的目標，因此留在臺灣繼續奮鬥，但政府有義務讓優秀的學術人才獲得更多鼓勵。

總統指出，從科學文獻引用指標(SCI)來看，我國今年的論文數量排名全球第 15，引用次數則是排名第 23，顯示我國的努力確實有效果，但還必須繼續努力。總統進一步指出，我國 98 年度的教科文經費在我國中央政府總預算中，以政事別而言是第 1 名，也比去年增加了 240 多億，這個幅度差強人意，但還不符合大家的需求，希望將來會進一步增加；尤其是如果要提升科技研發經費達到國內生產毛額(GDP)3%的目標，未來每一年必須以 8%至 10%的幅度成長，才能在 8 年後達成這個目標，這也必須及早規劃，他今年 7 月 1 日在中研院院士會議中也曾經提出這個承諾。

總統進一步表示，國科會目前已準備推動「學術攻頂研究計畫」，每年將遴選 10 位具有高度潛力的傑出學者，做為重點補助對象，每年給予新台幣 2000

萬的研究經費，5年為期，希望他們專心投入研究工作，也希望在10年內能有本土學者得到諾貝爾獎的桂冠。總統強調，這需要很多的時間與資源投入，但他向大家保證，政府一定全力支持所有研究人員的努力。

總統也特別提到，我國在工業設計方面的成就，近來也有長足的進步，包括德國IF及Red Dot工業設計大獎以及美國的IDEA工業設計大獎，都有很好的成績，還囊括10多個首獎，可見臺灣的頭腦非常好，應該多加開發與努力。而政府的角色，就是要提供良好的環境與足夠的資源，讓研究人員能夠如魚得水，在關鍵時刻來臨時，一飛沖天。

四、其他有關重要教育事項講話

總統在接見我國參加美國第59屆英特爾國際科技展覽會(ISEF)代表團時談到5年500億頂尖大學計畫，總統表示，政府希望不是用特別預算支應，而是1年100億，用年度預算將它變成常態。臺灣目前教育經費佔GDP 4.4%，希望8年後提高至GDP 6%，要達到此一目標則每年須以GDP 0.2%幅度增加，即是240億。「窮不能窮教育，苦不能苦孩子」，新政府一定會重視教育，逐年提高教育經費。

另外，總統出席民國97年全國青年政策大聯盟會議提到有關開放大陸學生來臺就讀大學院校的問題，總統認為，我們必須要十分清楚說明開放陸生來臺與承認大陸學歷認證的理念。他進一步表示，其實早在十多年前吳京教授擔任教育部長時就已擬定相關辦法，且現今大陸的大學已超過2,500所，幾所頂尖學校也名列世界前茅，辦學成績深獲國際肯定，若我方仍不願承認大陸學歷，只是徒增國際認為臺灣鎖國的印象。

總統也補充，承認大陸學歷不代表開放陸生來臺考證照，大陸學生若沒有臺灣身分證則無法參加證照考試，且政府目前也沒有開放的計畫。總統進一步表示，招生陸生的政策是由政府將法規鬆綁開放，而各公私立大學院校自行決定需要招收何種學生，例如有些學校希望加強研究生教育，有的學校需要專業的技職學生，它的目的就是讓臺灣的教育環境更自由、更開放。

另外，總統在競選政見中主張免費就讀高職，總統認為，12年國教為國人所期盼，可先從部分高職免費開始，循序漸進、逐步擴大；高中部分則先從弱勢學生做起，其中包括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等，逐步邁向12年國教。

貳、副總統對教育的期許

一、副總統出席「97 年校長領導暨教師教學卓越獎」頒獎典禮致詞

蕭萬長副總統出席「97 年校長領導暨教師教學卓越獎」頒獎典禮致詞時表示，人類文化的進步，是靠一代一代的傳承、累積以及突破。這個漫長的過程，雖然整個社會都在參與，但教育工作者卻擔負著最大的責任。也因此，教育工作者在社會上永遠是最受人尊敬的。

副總統說，教育工作的辛苦與偉大，經過教育學習，而擁有知識，認識社會，也認識自己。大文豪哥德曾經說過：「人只能在世界中認識自己」，這句話很深刻地表達了教育的本質。由於教育工作者的努力，讓一個又一個的個體認識自己，也認識世界，讓個體成長，也讓社會進步。這就是人類文化提升進化過程的縮影。

副總統指出，人文教育的目的，即在於培養知性與成熟的人格，同時培養每個人成為具有世界觀的公民。教育部提出的「優質學習、適性育才、公義關懷、全球視野、永續發展」的主軸，正是期望能達到上述的教育目標。

副總統表示，知性、人格與公民意識，是教育永遠不變的核心議題，但是隨著世界快速的改變，我們要達到這個目標，教育機構必須不斷地創新經營，活化教育效能，才能因應外在環境新的變化與挑戰，讓臺灣邁向卓越。而要有卓越的臺灣，就必須有卓越的教育團隊，在場所有的校長及教師團隊們，就是卓越臺灣最堅實的力量。

副總統指出，教育部從 92 年度起設立「教學卓越獎」遴選優質教學團隊作為教學典範，93 年度再增列「校長領導卓越獎」以表彰優秀校長的卓越領導。六、七年來，已遴選出許多努力奉獻、創新研究的校長與教學團隊。他期盼所有得獎校長及教師們，能夠透過分享與傳承，將教學與領導的典範推廣到每一個學校，成為每一個教育人員學習的標竿與努力的方向。

副總統最後表示，雖然他長年鑽研經濟議題，但對教育的關心也不遺餘力，在任何場合，甚至出國訪問，都會特別強調教育對國家發展的重要，尤其臺灣缺乏天然資源，仰仗的是人力資源，而人力資源的開發與維護，教育工作者扮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臺灣之所以有今天的經濟成就，正是人力資源發揮了應有的功能所致，他期盼所有教育工作者，在不斷進步成長與追求卓越的歷程中，為臺灣培育最優質的新世代，為百年後的臺灣、甚至整個人類社會，奠定穩固的基礎。

二、副總統出席「臺灣省教育會 2008 年師鐸獎」頒獎典禮致詞

蕭萬長副總統出席「臺灣省教育會 2008 年師鐸獎」頒獎典禮致詞時指出，得獎的 9 位國小、國中與高中老師，平日默默耕耘、教學不倦，他們的成就不在手裏的獎座或獎金，而是他們的付出對學生以及社會帶來的正面影響，這才是無價的瑰寶。副總統說，他從小就受到師長的諄諄教誨，小學時候的吸收知識，中學時期的探索人生方向，高中及至大學階段的確立人生目標，一路上都有師長的陪伴與教導，令他終生難忘。

副總統表示，他十分重視教育，因為他堅信一個國家的競爭力決定在其人力資源，而人才的培育則取決於教育發展，因此，一個國家最值得的投資絕對是教育。他指出，馬總統與他在聽取行政院關於下年度預算報告時，首先關心的就是教育經費的編列，因為培育下一代是不能有任何停頓的重要工作。

副總統最後期勉所有師長們，繼續對我國教育發展事業提供智慧與卓見，讓百年樹人的教育工作，在國人與政府共同努力下，持續開花結果。

三、其他有關重要教育事項期許

副總統在競選政見中提到技職教育對我國經濟發展，具有不可取代的重要性。但由於廣設高中大學而弱化高職，技職教育特色流失，體系岌岌可危。因此政府每年將投入 100 億元經費，改善技職校院的師資、設備與課程，與補助公私立高職學生的學費。對於學業成績優異者，另將提供獎學金與生活費，以吸引具有技術天賦或實務興趣的學生進入技職院校就讀，優化技職教育體系。

另外，副總統出席第九屆文馨獎頒獎典禮致詞時提到近年來文建會積極推動「文化創意產業」計畫之各項創新政策，倡導產學交流機制，結合產、官、學界各相關資源，共同投入產業研發等措施，期能將臺灣打造為創意人才國度、強化創新能量，並希望透過藝術界與企業界合作平臺，開拓國際市場，提升藝文產業之國際品牌及產值。

參、行政院長對教育施政的指示

一、行政院長巡視「教育部」之致詞

行政院長劉兆玄上任後首度巡視部會，民國 97 年 9 月 8 日上午巡視教育部，聽取教育部部長鄭瑞城及次長呂木琳報告。劉院長在致詞時強調，教育是百年大計，希望教育部將以往教改內容及施政方針經過周延的整體思考與規劃

後，進行重整、檢討與再出發，但對人民殷切關心的議題，則要有效掌控「時效」，方能讓國人瞭解政府對百廢待舉的教育已有規劃與行動。

劉院長表示，教育部所規劃的施政願景「建構完善優質的教育環境，方能自我實現高素質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立意良善，仍須透過 104 個方案及 318 個計畫來進行，並配合行政效率、執行力及管考力，讓美好的願景及策略能夠落實。

劉院長對教育部今日簡報中的幾項施政重點提出建議，劉院長首先針對「教育整體品質管理」業務表示，這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素質的管理與提升有相當關係，教育部目前已有足夠教育「量」的規劃，但對「質」的提升仍須加強，今日提出「少子化、小班制」議題，是教育部依據目前社會現況重新整合、檢討後研議，劉院長表示肯定，並希望未來以精緻及高素質方式來規劃並提升小班制國民教育。

其次劉院長對「提升師資素質」業務指出，若要師資提升就要真正落實師資評鑑項目，讓中學老師能自我期勉及提升，另就「建立合理升學制度」項目，劉院長表示，進行品管必須和升學制度一同結合考量，像是社會大眾及媒體對 7.8 分可以考進大學都產生疑慮，但院長關切的是考進的學生當初在高中是如何畢業的？因為中學以上教育不是國民義務教育，所以在這個狀況下，我們必須重視高中教育的畢業品管。

另外對「強化技職教育」業務，劉院長指出，技職教育將來是走入社會人力資源最重要的一環，我國需要發展能源及人力資源，其中人力資源是我國唯有的資源，這部份最重要是來自技職教育的人力，若技職生要再升學，必須為他們規劃不同管道及品管方式來推動，劉院長責成教育部，要突破司與司間的界線來思考問題，並且突破以往想法，以人民真正的感受去思考，依照綜合性問題提出全面與綜合性的思考，劉院長期望教育部能將今日簡報內容再整合及思考並盡快提出相關規劃，以對明年入學能夠產生相當效果。

劉院長另對「兩岸教育」業務指出，針對陸生來臺研習時間延長、審慎漸進步調開放採認大陸認證，並開放國內大學赴大陸開設推廣教育及在職進修專班等項目，所訂定方向是正確的，但需時間協商，希望教育部能盡快將期程確定後落實進行。

劉院長並對「核心價值」業務表示，針對「閱讀」這點，我們必須一棒接一棒傳承下去，不要讓臺灣淪為「k 書最多、讀書最少」的境地，必須讓「閱讀」成為臺灣核心價值，讓我國文化及出版業能在華文世界中獨樹一幟。另對

「品德」與「公民」新普世價值，劉院長也指出，新普世價值必須往下扎根，例如「環保意識」，另對「文化」業務，劉院長贊同曾志朗政委提出的「多元發展必要性」，劉院長說，為避免意識型態作祟，我們必須尊重「比例原則」及「個別差異」，臺灣文化絕大部分來自中華文化，文化若有主體，再加上多元個別差異的尊重，方能有機會創造出有別以往的中華文化新內涵。

此外，劉院長對於爭議性議題的處理原則表示，針對高等、中等或技職教育議題可分開討論，但對爭議性議題，教育部必須要有可修正方向的備案，配合溝通平臺進行討論，並虛心聽取相關意見以取得共識及整合後，才可降低議題的衝突性。

劉院長指出，行政院會可以主動進行跨部會協調，藉以支援協助教育部推動的相關政策，劉院長表示，比如人力資源不只是教育部責任，相關部會在進行預算編列及政策規劃都需要考慮人力資源的相關擬定，今後透過行政院及相關部會共同努力並整合民間力量，以將人力資源妥善運用。

二、行政院長出席「97年教育奉獻獎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大會」致詞

行政院長劉兆玄在出席「97年教育奉獻獎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大會」致詞時指出，面對日益激烈的國際競爭，人力資源是我們國家最重要的資源，自民國97年5月20日新政府成立以來，在教育上所秉持的是，不但要給我們的孩子有希望，而且要全方位培育國家永續發展所需的人才。

劉院長表示，臺灣缺乏天然資源，但卻能夠創造舉世讚譽的經濟奇蹟，所憑藉的就是人力資源，臺灣能夠成功的發展，主要的關鍵在於有很好的教育，同時透過普及的教育，培養出許多優秀的人才，促成國家社會的進步與發展。

劉院長強調，教育是百年樹人的大計，是國家各項建設的基礎工程，因此政府對於教育政策的制定，將會擺脫意識型態的爭議，回歸教育的本質，使教育經費的分配、教育品質的管控、課程綱要的修訂等工作，都能秉持教育專業辦理。同時為使教育政策更加周全，無論是政策形成前、政策執行過程中，或是政策的影響與成效，政府都會傾聽人民的聲音，讓教育政策符合人民的需求。

劉院長同時表示，當前已是一個「地球村」的國際社會，臺灣必須面向全世界，朝向國際化發展。因此，政府決定未來將擴大招收境外學生來臺就讀，以豐富臺灣教育、學術的內涵，並且開拓學生的國際視野。同時，為了促進兩岸關係的良性互動，政府將積極推動兩岸的學術文化交流，無論是在大陸學生來臺就讀或修讀學位，或承認優質大陸大學的學歷，他指示教育部應以審慎漸

進的步調推動，使兩岸雙方的學生有更多交流的機會，更多求學和發展的空間。

劉院長說，今天接受表揚的資深優良教師，40年來堅守教育工作崗位，在漫長的教學生涯中，將寶貴的歲月奉獻給教育，用無盡的愛心，為國家社會培養有用的人才，而接受表揚的教育奉獻獎獲獎者，則是已經退休的校長、教師或軍訓教官，但是心中仍然充滿教育熱忱，並且化為行動，退而不休、默默從事教育或學生輔導等志願服務工作，他非常感謝他們長久以來春風化雨、誨人不倦的奉獻精神。劉院長也期許今天的得獎人透過互相勉勵，繼續努力讓教育這項長期、神聖，又有意義的教育工作更加成功，使我們的下一代更具競爭力。

三、因應金融風暴有關教育措施

民國 97 年為因應金融風暴，行政院在過去已實施方案的基礎上，加入重要的新措施，整合成「振興經濟新方案」，全案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內容涵蓋發放消費券、擴大公共建設、推動都市更新、鼓勵民間投資，以及產業再造等。其中教育部依據「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條例」第 5 條第 3 項規定擬訂「就學安定計畫」，以因應失業，杜絕失學潮。另外，教育部亦依據「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條例」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訂定「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結合 6 個部會及多個單位共同推動 16 項方案，以舒緩當前失業情勢，減少失業可能產生的問題。

第二節 教育部施政理念及方針

壹、教育部施政理念

民國 97 年 5 月杜正勝先生卸任部長，由鄭瑞城先生接任教育部長。鄭部長在 10 月 6 日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七屆第二會期的施政報告中，提出「回歸教育本質」、「培養健全個人」的教育施政理念，擘劃臺灣未來四年（民國 98 年至 101 年）「教育施政藍圖」。而有鑑於教育政策之推展應務求穩健踏實，教育施政藍圖之行動策略將採「全面關照」、「系統重點」、「深耕價值」、「夥伴協力」、「滾動修正」之原則，在教育實踐之過程中，透過傾聽人民的聲音、回歸教育本質之思考，凝聚學校教育、家庭教育、社會教育與各種官方、民間、社會之力量，營造完善優質之教育體制、掌握教育永續之核心價值，務求達成讓每個人都能自我實現之理想，逐步實現祥和、正義、均富、參與、尊重的永續社會。

貳、教育部施政方針

97 年度教育部的施政方針，延續前年度的施政方針並依據行政院의 施政重點，共分下列十四大項：

- 一、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推動大學教學卓越，強化學生核心就業能力，逐步建立大學評鑑及進退場機制，提升高等教育品質。
- 二、改進技專校院多元入學制度，推動產學合作及銜接就業，鼓勵技職學生取得證照及提升就業能力；推展國際技職教育聯盟合作交流，建立技專教師雙軌制度，擴大辦理學生技能競賽；建立技專校院評鑑機制，輔導學校建立特色及提升品質，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專業化發展。
- 三、建立並運作永續發展平臺機制，規劃設置高等教育永續發展委員會、中小學教育永續發展委員會、升學制度審議委員會、教育議題公民論壇等。
- 四、逐步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加強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補助，擴大辦理高中職優質化，全面推動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建置 12 年一貫課程體系，提升國民素質。
- 五、建立高中以下教師檢定機制，規劃設置師資培育區域研發中心及進修學院，提升教師素質與專業自主；研議規劃教師換證及進階制度，持續推動師資培育機構評鑑。
- 六、降低國小班級學生人數，強化國民教育精緻發展；推動本土教育，深化認識臺灣；持續整建老舊校舍，確保校園安全；加強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及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推動幼稚園與托兒所整合，提供資源弱勢地區與一般地區經濟弱勢 5 足歲幼兒充分就學機會，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
- 七、提供失學民眾補習及進修教育，降低失學國民不識字率；因應國內人口高齡化，加強推動老人教育；推動家庭及婚姻教育，強化新移民教育。
- 八、推展臺灣本土藝術教育，強化各族群多元藝術文化發展；加強推動鄉土語言研究、整理、推廣工作及一般語文教育，增進多元文化傳承；設置「二二八和平基金」，協助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順利運作，促進族群和諧及國家和平發展。
- 九、輔導學校培育優秀運動人才，提升競技運動實力；創新適性體育課程教學，落實體育教學正常化；增加學生運動時間，培養運動習慣及提升體適能；倡導校園水域運動，充實改善學校運動場地設施；持續推動健康教育與活動，落實學生養成健康行爲；提升校園飲食健康，強化學生健康體位。

- 十、積極參與國際教育活動，拓展國際學術交流；鼓勵學校擴大招收外國學生，推動教育產業輸出，促進教育國際化；鼓勵國外留學及大專院校在校生出國研修、專業實習，建立留、遊學輔導機制。
- 十一、推動全球華文布局，擴大對外華語文教學市場，推展海外華語文能力測驗，建立具臺灣文化內涵之華語文教育；提升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臺商學校品質，提供優質且銜接國內課程之海外教育。
- 十二、改善校園治安，防制校園暴力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營造尊重與和諧之友善校園環境，推動學務與輔導之創新與專業化；推展性別平等、生命及憂鬱自殺（傷）防治、人權法治及公民品德教育，並強化中輟學生輔導及校園零體罰措施；秉持永續校園理念，落實校園環境管理及推動綠色學校永續經營。
- 十三、有效整合政府及學校資源，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積極推動無障礙校園環境，強化特殊教育及學習支援系統，落實特殊教育學生多元適性之安置與輔導，持續推動特殊教育績效評鑑，提升特殊教育品質。
- 十四、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均衡城鄉數位資源；建構優質數位學習內容與環境，加強師生資訊应用能力與網路學習素養。

第三節 教育部重要施政措施

依據民國 97 年 10 月 6 日鄭瑞城部長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7 屆第 2 會期提出的施政報告，97 年度教育部重要施政措施如下：

壹、幼兒及國民教育

一、積極推動幼托整合工作

積極推動幼托整合工作，俾將政府之幼托資源予以整合，提高幼托服務水準，刻正由教育部進行相關法制作業程序。辦理「扶持 5 歲幼兒教育計畫」，提供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家庭之 5 足歲幼兒就讀公私立幼托園所，為 5 歲幼兒免費教育做好準備工作。

二、繼續推動「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計畫」

自 96 學年度起小一班級人數由 35 人調降為 32 人，並逐年再降 1 人，至

99 學年度止，小一班級人數降低為每班 29 人以下，以提升教學品質，發展精緻國民教育。自 98 學年度起國民中學 1 年級由 35 人調降為 34 人，並逐年再降 1 人，至 102 學年度降至每班 30 人，並增置國民中學輔導教師人力，以精緻國中教育。

三、繼續執行「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

繼續執行「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打造一個安全樸實、健康友善、永續環保的新校園。推動國民中小學活化校園空間計畫，設置社區終身學習中心、偏鄉學校數位機會中心、室內運動教室、營造永續節源新基地及發展特色學校等，發揮教育資源之最大效能。

四、持續研發編輯九年一貫課程部編本教科書

持續研發編輯九年一貫課程部編本教科書，已完成「數學領域」第 1 至 8 冊、第 13 至 18 冊及「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國中第 1 至 6 冊等共 20 冊教科書之編輯。

五、加強辦理國中小課業落後學生之補救教學計畫

加強辦理國中小課業落後學生之補救教學計畫，受扶助之弱勢學生包含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外籍配偶子女、低收入戶學生、單親及隔代教養家庭子女，更擴大照顧中低收入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等。同時重視弱勢學生之學習照顧，加強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國小課後照顧活動、補助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及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等。並規劃及推動國中三年級技藝教育編班事宜，使每個孩子均能有適才適所的發展。

六、訂定學校教育儲蓄戶要點及網站平臺

為照顧經濟弱勢、家庭突遭變故學生，使其順利就學，並建立長期公開透明之民間捐款機制，教育部特訂定學校教育儲蓄戶要點及網站平臺，藉由公開化之民間捐款幫助，讓學生因經濟因素失學得到幫助，藉此一措施形成制度，使因家庭非人為因素或突發困境繳不出代收代辦費的學生都能得到適時的協助，達成教育機會均等的目標。

貳、高中教育

一、改善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

自 96 學年起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成績將作為升學依據，在申請入學方面由各校自訂報名資格條件或加分條件；在甄選入學方面納入甄選總分；在登記分發入學方面，以寫作測驗級分加權 2 倍與其他 5 科量尺分數加總後之線性組合分數做為分發依據。

二、調整「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並延後實施

持續辦理各學科教師各類研習、蒐整研發教學資源、參與新課程修訂等工作。民國 97 年 1 月公布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確定延後 1 年，自 99 學年度高一起逐年實施，目前持續蒐集各界對高中新修訂課程之意見，藉此釐清疑慮凝聚共識，並做必要之調整，使高中課程順利推動。

三、提供「九年一貫暫行綱要數學學習領域 95 暨 96 學年度銜接高中課程教材」

因應 96 學年度入學高一新生數學學習需要，提供「九年一貫暫行綱要數學學習領域 95 暨 96 學年度銜接高中課程教材」，給全國公私立高級中學、完全中學及職業學校普通科銜接教學使用，並補助各校辦理銜接教學教師鐘點費，全案已於 96 學年度辦理完成。另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第二外語課程，合計有 189 校，開設 876 班，29,262 名學生選修第二外語課程，語種含日、法、德、西、韓、俄及拉丁文，較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 184 校開設 873 班、共 29,890 名學生修讀之情形，其開設校數及班數均有增加。

四、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專案

為推展我國高級中學科學教育，持續辦理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全國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專案補助及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等。民國 97 年我國學生參加美國第 59 屆英特爾國際科學展覽總計榮獲 6 項大會獎及 3 項特別獎，成績表現優異。民國 97 年核定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專案共計 99 案；96 學年度核定補助「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計 17 件，期能充分運用大學豐沛之師資與資源，培養高中學生對科學之興趣及實驗研究之能力。

參、技術及職業教育

一、開辦高職菁英班

爲讓高職畢業具技藝技能優異的學生，有機會依其傑出的技藝技能表現，保障就讀技專校院，以凸顯高職務實致用精神，特開辦高職菁英班。97 學年度指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及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辦理，每校外加 1 班 40 名，4 校共計提供 160 名招生名額。

二、辦理高職繁星計畫

爲縮減城鄉差距，引導教學正常化，以彰顯高職辦學特色，由各高職推薦 1 名具有潛力之優秀學生經技專院校甄選後就讀。97 學年度計有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學院、國立臺北護理學院及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等 11 校，辦理高職繁星計畫，原則每校外加 1 班 50 名（臺灣科大 2 班 100 名，南臺科大 1 班 40 名），11 校共計提供 590 名高職學生。

三、加強推動產業人力套案，培育企業所需人才

配合行政院推動產業人力套案，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產業二技專班、以及產業碩士專班等事項。

（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由教育部、高職、技專校院以及合作廠商共同辦理，透過學制彈性與互通化及協調廠商提供學生就學津貼補助，兼顧家庭經濟弱勢學生升學與就業意願，亦可滿足業界缺工需求。自 95 學年度開始試辦，採 3 合 1 合作模式，發展高職加二專（3 年+2 年）、高職加二專加二技（3 年+2 年+2 年）、高職加四技（3 年+4 年）或五專加二技（5 年+2 年）之縱向彈性銜接學制。96 學年度共計開設 86 個專班（3,800 人），97 學年度核定 96 個專班（預估 4,800 人），招生人數增加 8.05 倍。

（二）產業二技專班

爲培育業界所需的人力，解決產業人力缺口，積極規劃「產業二技學士專班」，96 學年度經審查後核定 20 校 30 班（招生名額計 1,405 名），97 學年度核

定 26 校 45 班（招生名額 2,155 名），招生人數增加 4.31 倍。

（三）產業碩士專班

為填補國內現階段產業發展所需人力之缺口，有效支援國內科技產業投入研發創新，提升國內科技產業競爭力，目標於民國 93 至 98 年培育 8,200 名研發碩士人才，並擴大培訓產業領域。自民國 93 年推動以來，已核定 6,107 名，吸引 630 家次以上科技企業贊助。

四、加強產學合作，縮短產學落差

持續補助現有 6 個區域產學合作中心，除提升區域責任學校產學合作績效外，並協助相關技術研發中心建立專業領域研發團隊，營造與產業發展趨勢密切接軌及優質之教學與實習環境。

五、落實系科本位課程，縮短產學落差

為強化學校與企業之連結，以確立系科之產業定位，發展特色課程，強化學生就業知能，持續透過各項獎補助計畫、訪視及評鑑，引導學校改善課程發展機制。

六、技職校院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藉由競爭性的獎勵機制，96 年度編列 20 億元，辦理「獎勵大學教學卓越主計畫」、「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改進計畫」、「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技職校院技術研發中心強化人才培育計畫」、「技職校院電子書購置計畫及技職校院共用性電子資料庫購置計畫」及「提升技職校院學生通識及語文應用能力改善計畫」等 6 項子計畫，期經由學校整體制度面之改善，提升教學品質，鼓勵技職校院提升教師教學水準、學生學習意願及成效、建立教學評鑑及完善的課程規劃制度、落實教學及學生教輔及其他有助於提昇教學成效之創新作法等制度面之建制，經由學校整體制度面之改革及建置，促進教學品質的提升，並發展國內教學卓越技職校院。

七、加強評鑑機制，提升教學品質

完成 96 年度科技大學綜合評鑑 7 校 98 系所、技術學院綜合評鑑 20 校 264 系所、專科學校護理科評鑑 7 校 7 科、科技大學評鑑結果為 3 等系所之追蹤評鑑 3 校 3 系，已於民國 97 年 6 月公告評鑑結果。

八、推展技專院校國際合作

為提升國內技專校院國際化程度，擴展宏觀視野，教育部每年補助各校辦理國際合作專案計畫。重點工作包括：招收外籍生、高科技人才或技術引進、雙學位或修習部分學分、師生取得國際證照、國際產學實務研發、交換師生、國際短期專業教學訓練（含巡迴講座）、國際遠距教學、國際合作實務研討會及成果發表會等。民國 97 年度國際合作計畫共計 132 案提出申請，核定通過 66 案（40 校），共計補助新台幣 4,444 萬元。

肆、大學教育

一、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

參照國際一流大學之相關教研人才及設施水準為規劃標的，以輔導國內大學依優異領域建立特色為基礎，透過競爭性經費之挹注，擇優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第 1 梯次 12 校除在學校組織運作調整、教學卓越發展、基礎環境建設提升及延攬國外優異人才增加，各校國際專業研發能力均有大幅提升，在學術發展上亦有顯著之成果，且部分學校的研究成果已達世界首創及頂尖地位。第 2 梯次審議基於策略拔尖及獎優汰劣之原則，考量大學仍為人才培育之重要場域、國內高等教育區域均衡發展、人文社會學科與理工醫農學科平衡發展、學校重點領域等因素進行遴選，共計臺大等 11 校獲得補助。

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為匡正國內大學重研究、輕教學之傾向，全面提升大學教學品質，自 95 年度起即納入政府「新十大建設」以每年 50 億元之特別預算，共編列民國 95 至 97 年 3 年共 150 億元經費，除以競爭性經費補助獎勵在教學品質提升著有績效之學校外，另推動「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改進計畫」，加強與產業之聯結，並成立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整合教學資源、建立共享平臺。

三、推動「繁星計畫」

為落實「照顧弱勢、區域平衡」目標，96 學年度推動「邁向頂尖大學策略聯盟」國立臺灣大學等 12 校辦理「96 學年度試辦受理高中推薦入學招生」方案，總計各校提供 786 名招生名額，共計錄取 675 人。97 學年度除擴大 12 校之招生學系及名額，另納入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經費補助之 14 所大學，共計有 505 個學系參與本招生，提供 1,742 名招生名額。教育部除鼓勵優質大學

開放更多學系及招生名額外，並降低各校學測檢定標準，以讓更多偏鄉、區域高中學生有機會進入優質大學。

四、辦理「大學系所評鑑」，提升教學品質

委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自民國 95 年起辦理為期 5 年之系所評鑑，96 年度下半年辦理國立中興大學等 9 所學校之系所評鑑，評鑑結果已於民國 97 年 6 月對外界公布；另 97 年度辦理大同大學等 17 所學校之系所評鑑，評鑑結果於民國 97 年年底及民國 98 年上半年公布，評鑑最大特色以確保教學品質為主，並落實自我改善機制，評鑑結果將作為教育部核定調整大學發展規模（含減招及停招）、學雜費及經費獎助、補助之參據。

五、推動「國立大學校院資源整合發展計畫」

為提升高等教育品質、研究水準及有效整合大學資源，教育部鼓勵國立大專校院以合併等方式進行資源整合，並視國家整體資源及各校推動資源整合情形提供經費補助。在教育部積極協助推動下，除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與國立體育學院於民國 97 年 2 月正式合併外，國立東華大學與國立花蓮教育大學亦已於民國 97 年 8 月 1 日正式合併為國立東華大學。

六、推動「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自 96 學年度起擴大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實施措施包含助學金、生活學習獎助金、緊急紓困金、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等。本計畫搭配現行學雜費減免措施，可讓家庭年收入約在後 40% 的 21 萬名大專校院學生，均能獲得就學補助，97 學年度起發給就讀私校學生助學金，各級距提高 2,000 元，學生 1 年可獲得新台幣 5,000 至 3 萬 5,000 元不等之助學金。另推動各項就學貸款措施，包括調降學生還款利率、提供特殊還款困難者協助措施、增加海外研修費用貸款項目、延長貸款年限為原來的 1.5 倍等，避免學生畢業還款時，因每個月還款本息負擔而影響其生涯規劃。

七、強化大學產學合作成效

其施政重點包括：（一）改進產學法令制度，建構公教分途法制環境及鬆綁會計人事法令，增強大學行政自主性與獨立性，以彈性因應產業界之需求變化；（二）調整大專校院評鑑機制，加重產學合作項目比例，實施「大學產學合作績效評量」，營造良性競爭環境而引導學校重視社會功能；（三）強化產學

合作支援體系，辦理「產學績效激勵方案」進行跨部協調調整擴大各類技轉中心、育成中心輔導計畫；(四) 建立產學需求導向之課程及人才培育機制，活化高等教育學制彈性，積極發動大學創設跨領域學位學程／學分學程，打破大學傳統僵化之系所架構及課程規劃，建立彈性多元學制，並辦理「啓動產業人力扎根計畫」及「重要特色人才培育改進計畫」，聚焦產業技術共通基礎科目規劃學程，進行培育產業所需技術人力，以產業上中下游技術鏈加以整體規劃，提供基礎核心技能課程並促進學以致用效能。

伍、師資培育

一、達成「師資培育數量規劃方案」減量目標及實施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

爲因應人口少子女化趨勢，96 學年度核定師資培育數量 10,750 人，較 93 學年度核定數量減少 50.7%，已達「師資培育數量規劃方案」減量目標。另前揭方案 97 學年度賡續規劃原則，將鼓勵師範校院提升培育素質暨辦理碩士在職專班，並依據「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要點」評定各校教育學程辦學成效，以評鑑結果作爲核定招生名額參據。

二、賡續出版「96 年師資培育統計年報」及推動「獎勵師資培育典範實施計畫」

落實師資培育「儲備制度」及資訊公開之原則，民國 97 年 5 月賡續出版「96 年師資培育統計年報」，並配合近期發布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以及未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擬加考專門課程，籌組專案小組，全面檢討修正現行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另推動「獎勵師資培育典範實施計畫」，遴選師資培育卓越事蹟，民國 97 年選出 15 個典範方案，藉由分享凝聚共識，俾提升師資素質。此外推動師範／教育大學成立進修學院，活絡教師在職進修，自民國 97 年起推動 3 所師範大學設置專業之進修學院，提供教師教學碩士學位進修管道，以提升中等學校教師學歷與專業知能。

三、推動「教育實習績優獎甄選及獎勵實施計畫」

強化「教育實習三聯關係」，深化實習學生之教學實習、導師（級務）實習及行政實習，並推動「教育實習績優獎甄選及獎勵實施計畫」，民國 97 年計評選「教育實習指導教師典範獎」5 名、「教育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20 名及

「教育實習學生（教師）楷模獎」20名。

四、試辦「中、小學數理師資培育整合型研究計畫」

教育部與國科會合作，研訂「96年度教育部與國科會目標導向合作研究試辦計畫『中、小學數理師資培育』整合型研究計畫」，強化科技競爭力，提升職前數理師資培育素質，增進現職教師專業知能。本年度業已核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及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等3校實驗性推動「中、小學數理教師在職進修特教資優教學碩士學位班」，培育同時具備數理專門知識碩士水準及特殊教育資賦優異專長之現職教師。

五、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97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應考人數11,266人，到考人數10,999人，經檢定考試成績合格者共計8,316人，及格率為75.6%。

六、實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進階實施辦法」

參採世界各國實施教師進階制度，規劃適合我國國情之教師進階制度，以提升教師專業地位，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進階實施辦法」。配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及高中課程暫行綱要之實施，97年度計核定補助開設「專長增能學分班」40班、「第二專長學分班」63班及「教學深耕學分班」1班，補助在職教師進修人數逾2,500人次。

七、辦理教師在職進修，逐年提高教師學歷至碩士學位

訂定「大學校院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計畫審查要點」及「師資培育大學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審核作業要點」，核定97學年度碩士學位班101班，共2,494人次，另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共辦理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86班2,180人次，提供教師進修及專業發展途徑，逐年提高教師學歷至碩士學位。

陸、社會教育

一、輔導社區大學健全發展，建構「繼續教育」體制

為提供社區居民學習機會，目前已設有78所社區大學，97年度編列新台幣2億6,000萬元經費，參與人數計有22萬人。而為連結社區大學與一般大學體制，目前推動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並將促成國立空中大學採認經認證之社

區大學學分課程，以擴展繼續教育之效益。另並整合社區學習資源，推動終身學習活動，自民國 93 年起推動「建立社區教育學習體系計畫」，於每縣市遴選示範社區教育團隊，建立整合模式，以避免資源重疊，降低執行成效，民國 97 年共遴選出 23 個社區教育團隊，成立「社區教育深耕輔導團」，定期至 23 個縣市走動式輔導，以協助團隊進行滾動式修正及成長。

二、建構弱勢家庭教育支持系統

為促使家庭教育發揮積極「預防」問題發生之功能，民國 97 年已邀集 23 縣市政府參加「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計畫」，針對國中階段之中輟生及行為長期偏差之學生提供家庭教育輔導，截至民國 97 年 5 月計有 344 件服務個案，已使更多需要關懷家庭受益；另「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試辦計畫」係自民國 97 年 9 月起至民國 98 年 1 月由新竹縣等 9 縣市政府先行試辦，每縣市至多可開設 10 個辦理據點（含民間社團、文教基金會及宗教團體等），針對國小階段學童家庭經學校輔導會議認定符合低收入戶家庭之學童為優先及單親、失親、隔代教養、家境特殊亟需關懷等之弱勢家庭學童，免費提供非提升學業成就為主之軟性活動，如伴讀寫作業、繪本欣賞等活動。

三、加強推行發展新移民文化計畫

目前除於桃園縣、南投縣及臺南市設立 3 個新移民學習中心外，並依「教育部設置社區終身學習中心實施計畫」補助各縣市政府增設 20 個新移民學習中心，鼓勵更多外籍配偶及其家人參與學習活動，落實多元文化終身學習。97 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教育及終身學習課程活動，製作東南亞 5 國（越南、印尼、泰國、菲律賓及柬埔寨）文化教學光碟，編印新移民親職教育教材、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基礎及進階教材，以提升外籍配偶教育品質及多元文化成效。

四、強化社區老人教育工作，建構世代融合學習環境

為了解屆齡退休及高齡者的學習需求，教育部已於民國 96 年委託玄奘大學進行全國性需求調查，並於民國 97 年 6 月首度辦理「第 1 屆銀髮教育志工獎」，表揚 47 名來自全國的銀髮志工，以鼓勵退休人力再運用；民國 96 年委託學術單位培訓社區種子講師，辦理 4 區培訓計培訓 493 名種子人才；為整合各地方政府老人教育資源，教育部於民國 97 年起分 3 年運用各縣市政府所屬公共空間設置「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資源中心」，成為各社區老人教育資源平

臺，民國 97 年預定成立 100 所，3 年內預計成立 368 所「樂齡學習資源中心」；除此之外，教育部並成立樂齡銀髮學習行動輔導團，輔導各地方政府有系統推動老人教育工作，建立評鑑機制與研發相關教材及教案，及有系統培訓社區種子人才。

五、增建社教機構，持續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主題館」於民國 96 年 12 月底發包動工，「潮境海洋中心」預計於民國 97 年 10 月底開放啓用，園區整體規劃於民國 98 年分期開館、民國 100 年全區開放。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南科分館籌建預計於民國 102 年底前完工。持續推動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升級第 2 期計畫，計補助 12 館所 57 項計畫，以活化改造社教機構硬體設備，並辦理博物館營運管理人員培訓及競賽，甄選前 3 名最優人文科技與創意生活方案，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六、充實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推動公共圖書館補助計畫

97 年度除補助各縣市公共圖書館經費共計新台幣 2,800 萬元，以充實各項圖書資源、活絡多元閱讀活動。同時規劃辦理 4 場次圖書館人員訓練，以及 4 場與學校、企業合作之說明會，以期喚醒社會大眾對於圖書館發展之重視。

柒、體育衛生教育

一、推動快活計畫

為促進學生身體活動，讓運動帶給學生健康與智慧，補助學校設置多元運動設施，吸引學生加入運動行列；學校辦理課間、課後、寒暑假及假期運動休閒活動，辦理寒假快活育樂營 19 種運動營隊，計 354 所學校辦理，共 449 梯次，參與總人數 14,064 人，增加各級學生身體活動時間；鼓勵發展學校特色運動或既有體育活動深耕成為校園運動文化，並研訂相關獎勵與補助規定，以獎勵辦理成效良好之縣市及學校，並配合於民國 97 年 4 月修訂「教育部補助學校設置樂活運動站實施要點」。此外，各級學校規律運動人口、運動團隊及運動社團之運動參與指標及績效均有所提升。

二、完備專任運動教練聘任制度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業於民國 97 年 3 月 24 日修正發布，「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組織及審議準則」亦於同(97)年 4 月 2 日

發布施行，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專業加給表亦配合修正，各級專任運動教練法制漸臻完備。基此，國立大專校院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部分，皆配合修正員額審核原則，供各校申請員額進行專任運動教練之遴聘。

三、推動全大運及全中運改革

研修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及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準則，重新定位全國大專運動會及中等學校運動會，提高賽會精采度，讓競賽規模精英化、賽制國際化、作業流程標準化、種類恆定化、建立選手登記制度，並提升我國國際運動競賽之表現。民國 97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田徑、水上活動、體操、射箭、跆拳道、柔道、舉重、羽球、桌球、網球、軟式網球、空手道、角力等 13 種競賽，計有全國 25 縣市 10,828 位選手及 1,676 名職員報名參加，其中計有 5,277 名菁英選手進入會內賽，總計參賽人數較去年 11,184 名增加 4,921 人次；至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部分，會內賽參加人次 5,821 人次，資格賽參加人次 12,226 人次，總計 18,047 參加人次。

四、辦理體育班免試入學

為培育運動競技人才，業於民國 96 年發布訂定「教育部辦理體育類高級中學及體育班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在案。97 年度針對各校申請辦理甄選入學之招生條件等進行審查，經過多次召開會議研商，97 學年度計臺北市松山高中等 35 所學校辦理體育類高中及體育班甄選入學。

五、推動學校運動志工計畫

民國 97 年寒假共 20 所大專校院運動志工大隊參與此計畫，進行運動指導及服務，並完成 252 梯隊，運動志工於今年寒假赴國民中小學投入運動營隊指導計 16128 人次，投入運動營隊時數計 90720 小時，總計全國共 83 所小學、18 所國中與 2 所高中接受學校運動志工服務。

六、推動學校游泳及水域運動

為培育學生海洋基本知能素養，養成學生游泳運動習慣，提高學生游泳能力，民國 97 年 4 月修訂「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興建教學游泳池實施計畫」，並於同(97)年 5 月訂定「教育部補助推動學校游泳及水域運動實施要點」。

七、實施校園傳染病防治措施

開學前請地方政府督導學校及幼稚園加強學幼童正確洗手、養成良好衛生

習慣、清洗消毒玩具等防治腸病毒工作；開學後每週配合疾管局請學校加強通報作業等相關事宜；多次行文、發布新聞稿及撰寫給校（園）長一封信，請學校及幼稚園務必加強腸病毒防治工作及依規定辦理停課措施；並賡續辦理其他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

八、落實學校午餐相關工作

規劃擴大照顧弱勢族群中小學生，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納入補助對象，並參考學校收費基準提高補助單價；加強對學生營養教育，提升學生健康飲食習慣；規劃辦理廚工培訓，發揮校園營養師功能，提供低油、低鹽、低糖之午餐；保證每位弱勢學生都一定有午餐吃，既吃得營養且健康。

捌、國際文教交流

一、擴大招收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臺灣獎學金」計畫辦理以來，已發揮引導外國學生來臺留學之功效，96 學年度在我國修習學位之外國學生人數為 5,259 人，97 學年度目標值為 6,200 人；而「臺灣獎學金」受獎人數也由 93 學年度 555 人，94 學年度 717 人，95 學年度 975 人，增加至 96 學年度 1,241 人。

二、鼓勵學生出國留學及在學生出國研修

辦理 97 年度留學獎學金錄取者 278 名；另辦理本年獎助國內大學選送在學學生出國研修及實習，其中學海飛颺計畫計選送 65 校 272 位在學學生出國研修；學海惜珠案選送 23 校 69 位清寒優秀學生出國研修；學海築夢案補助 44 校 85 案出國實習。另並辦理「教育部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自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辦法實施以來成效頗佳，自民國 93 年起累計至 97 年止，計 4,678 人獲得貸款，我國學生出國留學人數亦得以成長。

三、爭取國外政府或機構、團體贈送我國留學生獎學金

民國 97 年度日本政府贈我 80 名、日本民間機構 5 名、俄羅斯 22 名、韓國 12 名、科威特 6 名、約旦 3 名、波蘭 12 名、紐西蘭 1 名、英國 6 名、琉球 2 名、約旦 3 名、捷克 2 名、沙烏地阿拉伯 2 名、冰島 1 名、美國（傅爾布萊特獎學金）20 名及歐盟獎學金 5 名，共計 182 名。

四、推動對外華語教學

97 年邀請外國主流學校華語教師來臺接受短期華語教學培訓，計有韓國 33 人及德國 10 人等 2 國 43 人華語教師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教學；學生短期來臺研習部分，則有 9 國、30 團，共 571 人來臺研習華語；另有歐盟官員來臺學習華語，計短期研習 11 人、長期研習 1 人。另選送華語教師赴外國任教：選派至外國中小學任教計 21 人、至外國大學任教計 22 人、至越南大學任教 8 人、至泰國中小學任教計 43 人、赴國外學校從事華語文教學實習 10 位學生以及赴英國擔任華語教學助理 5 人，共計 109 人。

五、與外國各級政府簽訂教育合作協定或備忘錄

為推動與各國文教交流關係，並據以作為雙方教育交流合作之依據，近年來教育部已與加拿大、澳洲、約旦、越南、俄羅斯、德國、英國、法國、奧地利等國及美國阿肯色州、密西根州、加州、俄亥俄州、印地安那州、愛荷華州、內華達州、田納西州及南卡羅萊那等 9 州簽訂教育合作協定或合作備忘錄。

六、與世界各主要大學合作設立「臺灣研究講座」計畫

計與日本早稻田大學、英國劍橋大學、英國倫敦大學政經學院、英國倫敦大學亞非學院、日本東京地區 4 所大學、德國海德堡大學、德國柏林自由大學、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美國波士頓大學、荷蘭萊頓大學、美國喬治梅森大學合作辦理各項「臺灣研究講座及課程計畫」，另補助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國際合作推廣計畫」（與澳洲墨爾本蒙納許大學、日本東京大學、廣島大學及一橋大學合作）及國立臺灣大學「與倫敦大學亞非學院、海德堡大學推動臺灣研究國際合作計畫」等；並積極參與國際文教組織，計有參加如亞太經濟合作會第 4 屆教育部長會議、亞太大學交流會及東南亞與臺灣大學校長論壇等，並補助 36 所大學院校之博士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及國內文教機構舉辦 30 項國際會議。

七、拓展高中職學生國際教育旅行

為培養我國青年世代宏觀視野及獨立學習能力，鼓勵高中職學生教育旅行，96 年度我高中職學校赴海外教育旅行約 5,523 人；世界各國高中職學校來臺教育旅行人數約 6,264 人；另舉辦「97 年臺韓教育旅行研討會」，邀請韓國修學旅行協會及韓國高中職學校校長一行 20 人來臺與會。另為培育學生成為

具有全球關懷與國際視野的世界公民，研擬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包括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實務研討會；舉辦中小學校長及教師海外參訪研習活動；推動國際面向內容融入中小學課程等。

八、推動大專校院國際志工服務

為培養大專校院學生對國際社會人文關懷，拓展國際視野，履行世界公民之義務，民國 97 年輔導 27 校 44 團 598 位學生赴海外服務，服務對象包括水災及疫區災民、殘障幼兒、垂死病患、流亡藏人等弱勢族群，共計 39,200 餘人。

玖、學生事務與輔導

一、加強人權教育，推動正向管教，營造友善校園

民國 97 年 3 至 4 月播放提著腦袋上學去、老西門、島國殺人紀事 2 及幸福備忘錄等 4 部影片，以促進人權理念之宣導，並配合辦理「96 年度人權影展暨徵文比賽」，共計投稿篇數 104 篇，並選出大專組及高中職組前 3 名；辦理「96 年度拍攝發現校園人權小檔案」活動，共計 36 所學校報名，並擇優訪視 14 所學校進行評選，進而選出 10 所獲得優等及佳作之學校進行表揚；97 年度補助縣市辦理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工作坊共 198 場／梯，甄選彙編正向管教範例及辦理觀摩及策略分享研討會 36 場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開設正向管教增能學分班 19 班，並於民國 97 年 4 月彙編「校園正向管教範例手冊」發送各級學校。根據國中學生校園生活問卷調查結果，在學校「從來沒有」被打的學生比例，已由民國 95 年的 57.5% 提高至 96 年的 70.8%，而在民國 97 年 3 至 4 月間更達到 82.8%，顯示教育部積極推動校園正向管教相關政策，有助於教師放棄以體罰作為管教學生的手段，更能落實保障學生人權，建立校園溫馨和諧最佳互動模式。

二、透過品德教育與服務學習，強化學生良好態度與核心能力

97 年度補助縣市辦理品德教育教師研習活動 20 場、蒐集各校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作法與案例，辦理品德教育績優學校觀摩表揚活動 33 場，補助辦理大專校院品德教育觀摩研討會 9 場，並持續維護擴充品德教育資源網，以發展具有特色且永續之品德教育校園文化，培養學生良好品格；另函頒「大專校院服務學習方案」，鼓勵各大專院校成立服務學習推動單位，規劃服務學習課程；

「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97年度共補助80所大專校院、458個社團、530個計畫到441所中小學帶動社團發展；至於「教育優先區寒暑假中小學營隊活動」，97年度計補助942隊出隊，參與志工人數18,663人，受服務學校為971校，計60,391人次之國中小學學生參與活動。

三、充實大學校院專業人力，創新學務與輔導工作

因應軍訓教官離開校園之人力缺額，訂頒「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實施計畫」與「教育部推動國立大學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實施計畫」，協助學校遞補與充實學生事務（含校園安全）與輔導工作相關專業人力；另為瞭解當前學務與輔導政策、規劃與願景，於民國97年3月舉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實施計畫觀摩暨說明會」。97年度核定私立大學校院88校之申請補助，計有318位教官離退，遞補543名學務（含校安）與輔導專業人力（含：危機管理人員（校安人員）247人、宿舍與生活輔導員90名、社團輔導與服務學習輔導人員65名、心理師33名、社工師2名、行政與資訊管理人員34名、其他辦理學務與輔導創新工作人員72名。）

四、強化國中小學生輟學之預防與復學輔導，落實零拒絕教育

積極辦理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之早期通報、協尋、復學、多元與技藝教育及專業輔導。另結合社會資源，預防、追蹤與輔導國民教育階段中輟學生復學，補助地方設置慈輝班10所計34班容納學生686人；資源式中途班77班，提供1,294人就讀；合作式中途班24班，招收學生354人；提供專業輔導資源、多元另類適性課程及輔導措施。全國尚輟人數已由民國93年11月的4,503人下降至民國97年5月的2,033人。

五、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營造性別平等之校園

補助地方成立資源中心學校62所，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共計1,881萬9,000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172場、性別平等教育專長增能學分班22班及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學分班19班，並通函縣市及大專校院調查96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展；另並進行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與教學，編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課程與教材專書；編擬「性別與民俗」教材及範例，推廣相關之教材資源。在社會推展規劃方面，出版4期性別平等教育季

刊；製播「性別平等教育 easy go」廣播節目 52 集；補助 4 所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與督導方面，依校安通報，逐案檢核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截至民國 97 年 5 月 30 日止，有效督導校園處理性別事件 644 件。

六、推動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 3 級預防，以培養學生愛人愛己態度

教育部於民國 96 年 1 月函頒「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透過校園執行讓學生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有效降低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之盛行率。包括編製「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 Q&A 的手冊」、辦理「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結合民間團體資源辦理生命教育活動、辦理「友善校園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三級預防相關活動」等有效措施，學生自殺人數逐年下降。

七、推動公民教育實踐與法治教育，培養民主與公民素養

辦理 97 年度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計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等 21 所大專校院法律系所，共計舉行 296 場次以上相關演講、法律諮詢或相關宣導活動，以落實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深耕。在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方面，於縣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中，補助辦理人權法治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 10 班次及 70 場次人權法治相關議題研習，強化教師公民及法治教育之專業知能，俾融入課程教導學生。

八、改善校園治安，維護校園安全

教育部推動「1410 陽光專案」，建立中央、縣市、校外會及學校等 4 個層級運作平臺；推動 10 項強化作為，推動迄今，依據各項「校園治安事件」統計數據，校園治安問題有顯著改善。在校園生活問卷調查方面，自民國 95 年 3 月起每 1 至 2 個月實施 1 次，每次調查全國 730 所國中之 10 萬學生，已實施 13 次問卷調查。另並建立縝密的校安訊息偵測機制，密切掌握校園治安情形，成立「24 小時免付費投訴專線」，至民國 97 年 6 月共服務 173 人次；各縣市及學校同步設立信箱、專線，並彙整中小學每月實施「校園治安事件彙報」、校安中心及各縣市校外會掌握報章媒體訊息等，隨時瞭解校安狀況，即時處置。在教育、警政及法務單位已建立良好聯繫及合作機制，積極強化良好的聯繫與合作機制。

拾、資訊網路科技教育

一、改善偏遠中小學學校資訊教學設備

計有臺北縣等 14 縣市以租賃方式完成全縣更新，且有 4 年保固維護，達成長期維運機制目標，預計 97 年度前各縣市均可完成更新；至民國 96 年底止，更新比率為 90%，超出預訂之 75% 目標，並利用網路平臺辦理離島及偏遠地區在職教師培訓。

二、縮減城鄉數位落差

整合並帶動社會各界參與數位關懷的熱潮。號召 87 隊大專及高中職學生資訊志工服務團隊，因應偏鄉學校與社區需求，協助國中小學校和數位機會中心推動資訊應用；辦理社區民眾資訊應用人才培訓共計 1,292 班，10,557 小時，共培訓 16,545 人，50,611 人次；使用設備人數計 188,740 人次；各項活動次數 1,129 次；服務志工人數 5,109 人；學生接受課後照護人數計有 61,887 人次；辦理學生課後照護時數 21,577 小時。

三、建構數位化教學與學習資源

建置九年一貫七大領域各學科資訊融入教學教案、教材及素材等數位教學資源合計 7,295 筆。累計開發中小學數位學習內容 3 萬 6,673 單元，至民國 97 年 6 月上網人次達 1,249 萬次。提供終身學習資訊查詢至民國 97 年 6 月，登錄 1 萬 9 千多筆研習資訊，累計完成 112 筆線上課程，辦理 181 場進階資訊研習。建置完成 3 萬 2,000 多筆教學教案之聯合目錄提供教學使用。

四、推動數位學習認證

試辦數位學習學位專班，實施數位學習課程及教材認證，確保大專院校數位學習品質。目前已有 3 個大專院校 5 個專班通過審查取得學位試辦資格；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底止，共有 43 門數位學習課程、13 門數位教材，通過教育部認證審查。

五、提升臺灣學術網路管理

強化校園資通安全防護，建立網路使用倫理觀念，培養基本資訊素養，使我國網路應用及使用行為能更朝正向優質面發展；教育部已積極全面建構臺灣學術網路 12 個區域網路中心、25 個縣市教育網路中心及校園的資通安全防護。

拾壹、特殊教育及其他重要教育措施

一、強化特殊教育

協助 25 縣市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工作，補助經費 5 億餘元；獎勵私立幼稚園（機構）招收學前身心障礙幼兒，96 學年度接受學前特殊教育幼兒人數成長至 1 萬 341 人。推動 12 年國民教育，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輔導發展方案，96 學年度就學人數計 1 萬 7,633 人。就學大專校院學生人數 96 學年度增至 8,827 人。對於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除教育部每年委託一所學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在 97 學年度計有 182 校 1,452 個科系提供 2,186 個招生名額外；96 學年度起新增「大專校院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考試」，在 97 學年度計有南華大學等 11 校 106 個學系提供 438 個招生名額；亦可透過現行多元入學方案之升學管道或參加其他招生單位所辦理之各類考試。

二、推動僑民教育

施政重點包括：（一）放寬優秀華裔學生續領獎學金之條件，以吸引更多優秀華裔學生來臺就學；（二）取消助學金因不同僑居地所作之申領人數比率限制，使學校可依僑生實際生活狀況做清寒認定，協助其在台安心向學；（三）研議修正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期放寬國內大學畢業僑生申請就讀研究所管道，協助國內產業培育海內外之高級專業人才；（四）補助國內志工團體赴泰國、越南等地辦理僑教活動，表達我國對海外僑胞之關懷，以凝聚僑胞對我國之向心力。

三、擴大招收海外優秀華裔學生

具體措施包括：修正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暢通僑生升讀研究所管道，補助大專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放寬優秀華裔學生回國就讀大專校院獎學金續領資格，鼓勵技職校院納入海外聯招分發，增加大專校院僑生招生名額，加強辦理大專校院研究所海外招生，核發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僑生助學金，取消領取助學金不得領取獎學金之規定，辦理海外招生宣導及高等教育聯展，強化在臺僑生基本課業（含語文）與生活輔導等措施，以落實政府僑民教育與照顧僑生政策。

四、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健全發展

具體措施包括：補助經費改善教學環境及提升師資素質，補助印尼泗水臺灣學校新校舍興建工程並協助完成遷校，補助購置華文圖書及實驗教材，補助我國籍學生學費、獎學金、清寒助學金、平安保險費，補助邀請國內教學輔導團及學者專家到校辦理教學輔導講座計畫，遴派教育服務役役男赴校服勤協助輔助教學及校務行政業務，新訂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制度等，以有效提升臺灣學校師資素質及教學品質。此外，並赴印尼辦理第9屆海外台校董事長、校長暨家長會長聯席會議，以充分溝通意見，協助解決問題。

拾貳、傾聽人民聲音

教育部亦積極關注民意與趨向，透過各種機制傾聽人民的聲音，俾回應社會各界對教育的期待，其管道可分為下列幾種型態：

一、專案性諮詢委員會

包括啟動運作中小學教育永續發展委員會、升學制度審議委員會、高等教育永續發展委員會，藉以凝聚各界共識及強化政策成效。

二、與民間團體互動機制

包括教師團體、特教團體、中小學校長團體、大專校院校長團體、私立學校團體、家長團體及幼教團體等，藉以廣徵意見，強化交流。

三、與學生對話互動機制

包括參與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全國大專校院學生自治發展與傳承研討會、補助各校辦理學生自治相關議題研討會，配合青年輔導委員會辦理青年政策論壇等。

四、其他傾聽人民聲音途徑

包括與媒體之互動、相關委員會之溝通、國家政策網絡智庫、行政主管會議、人民陳情等管道，均提供各界分享建言及針砭時政之互動機制。此外，並積極推動附屬機關學校亦建置必要機制，諸如應用電子民意信箱，廣設人民意見箱、安排民意調查、成立諮詢委員會等，以擴大社會瞭解教育的施政作為，建構良性互動的基礎。

第四節 教育概況與教育經費

97 年度教育概況與教育經費，依據中華民國 97 年度教育統計，可以勾勒出清晰的輪廓。茲分別敘述 96 學年度全國教育概況與 97 年度教育經費結構如下：

壹、教育概況

一、各級學校、教師、學生總數

96 學年度，全國公私立各級各類學校共計 8,202 所，專任教師 275,501 人，學生 5,242,944 人。總學校數比 95 學年度減少 52 所，專任教師增加 1,523 人，學生數減少 44,282 人。

二、各級學校畢業生升學率

96 學年度，國小畢業生升學率為 99.64%，國中畢業生升學率為 96.26%，高中畢業生升學率為 87.71%，高職畢業生升學率為 83.60%，與 95 學年度比較，國小畢業生升學率略微降低 0.01%，國中畢業生升學率略微提升 0.03%，高中畢業生升學率提升 3.80%，高職畢業生升學率提升 7.14%。

三、各級教育學齡人口在學率

96 學年度，幼稚教育（不含未立案幼稚園、托兒所）淨在學率為 27.70%，粗在學率為 27.75%；國小淨在學率為 99.30%，粗在學率為 100.81%；國中淨在學率為 96.53%，粗在學率為 99.13%；高級中等教育淨在學率為 90.72%，粗在學率為 98.23%；高等教育淨在學率為 61.41%，粗在學率為 85.31%，如表 1-1 所示。

表 1-1 九十六學年度各級學校淨在學率與粗在學率

教育類別	淨在學率 (%)	粗在學率 (%)
幼稚教育	27.70	27.75
國民小學	99.30	100.81
國民中學	96.53	99.13
高級中等教育	90.72	98.23
高等教育	61.41	85.31

註：幼稚教育淨在學率=3 至 5 歲幼稚教育學生人數/3 至 5 歲人口數 X100%

幼稚教育粗在學率=幼稚教育學生人數/3 至 5 歲人口數 X100%

國民小學淨在學率=6-11 歲國小學生人數/6 至 11 歲人口數 X100%

國民小學粗在學率=國小學生人數/6 至 11 歲人口數 X100%

國民中學淨在學率=12 至 14 歲國中學生人數/12 至 14 歲人口數 X100%

國民中學粗在學率=國中學生人數/12 至 14 歲人口數 X100%

高級中等教育淨在學率=15 至 17 歲高中、高職學生人數/15 至 17 歲人口數 X100%

高級中等教育粗在學率=高中、高職學生人數/15 至 17 歲人口數 X100%

高等教育淨在學率=18 至 21 歲大專學生人數/18 至 21 歲人口數 X100%

高等教育粗在學率=大專學生人數/18 至 21 歲人口數 X100%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 97）**中華民國教育統計**。臺北市：作者。

四、各級學校教師學歷

96 學年度，教師具研究所學歷之比例，國民小學教師共計 17,841 人，占全數（101,352 人）之 17.60%，國民中學教師共計 10,672 人，占全數（51,312 人）之 20.80%，高級中學教師共計 12,509 人，占全數（34,748 人）之 36%，高職教師共計 5,732 人，占全數（16,258 人）之 35.26%。整體而言，國小、國中、高中、高職教師學歷均持續提高。

就大專院校專任教師學歷部分，大專院校專任教師具碩士學位者計 14,277 人，占 29.83%，具博士學位者計 30,371 人，占 63.46%；專科學校專任教師具碩士學位者計 979 人，占 76.19%，具博士學位者計 217 人，占 16.89%。由此顯示，大專院校專任教師學歷亦逐年提升。

五、各級各類學校數

96 學年度，臺閩地區各級學校共有 8,202 所，其中幼稚園 3,283 所，國民小學 2,651 所，國民中學 740 所，高級中學 320 所，高級職業學校 156 所，專科學校 15 所，大專院校 149 所，特殊學校 24 所，國中小補校 551 所，高級進修學校 225 所，大專進修學校 88 所（如表 1-2）。

與 95 學年度比較，總校數減少 52 所，其中幼稚園減少 46 所，國民小學數量不變，國民中學增加 4 所，高級中學增加 2 所，高級職業學校數量不變，專科學校減少 1 所，大專院校增加 2 所，特殊學校數量不變，國中小補校減少 14 所，高級進修學校增加 2 所，大專進修學校減少 1 所。

整體而言，總校數自 94 學年起持續減少，其中幼稚園各校數降低居各級學校之冠，顯示受少子化影響。就國民中小學、高中職、大專院校、特殊學校部分，校數則增減不多。就補校而言，國中小補校仍持續減少，顯示因國民教育程度的提高，需求性降低。

表 1-2 九十六學年度臺閩地區各級各類學校數 單位：所

學校別	校數		
	合計	公立	私立
幼稚園	3,283	1,528	1,755
國民小學	2,651	2,613	38
國民中學	740	723	17
高級中學	320	179	141
高級職業學校	156	92	64
專科學校	15	3	12
大專院校	149	52	97
特殊學校	24	23	1
國中小補校	551	548	3
高級進修學校	225	104	121
大專進修學校	88	13	75
總計	8,202	5,878	2,324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 97）中華民國教育統計。臺北市：作者。

六、各級學校教師平均教導學生數（師生比）

96 學年度各級學校平均師生比，幼稚園為 1：11.02，國小為 1：17.28，國中為 1：15.24，高中為 1：19.12，高職為 1：18.68，專科學校為 1：22.73，獨立學院為 1：18.55，大學為 1：20.25（如表 1-3）。與 95 學年度比較，國小、國中、高中、獨立學院的師生比降低，幼稚園、高職、專科、大學的師生比則增加。

表 1-3 九十六學年度各級學校教師平均教導學生數（師生比）

學校類別	師生比
幼稚園	1：11.02
國小	1：17.28
國中	1：15.24
高中	1：19.12
高職	1：18.68
專科學校	1：22.73
獨立學院	1：18.55
大學	1：20.25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 97）中華民國教育統計。臺北市：作者。

貳、教育經費結構

一、教育經費占國民生產毛額（GNP）比率

96 學年度，公私立教育經費總計 693,874,260 仟元，占國民生產毛額之 5.36%，總經費比 95 學年度（686,449,884 仟元）多了 7,424,376 仟元，但占國民生產毛額比率則降低 0.27%。

二、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結構

97 年度，各級政府教育經費支出預算總計 4,726.20 億元，占前三年歲入 22.73%。其中，中央政府支出 1,477.61 億元，地方政府支出 3,281.85 億元，包括臺北市政府支出 546.69 億元，高雄市政府支出 243.23 億元，各縣市政府支出 2,491.93 億元，金門馬祖支出 26.70 億元，而地方政府教育經費支出包含教育部計畫型補助部分 59.25 億元，在全國教育經費中已扣除。

第五節 未來發展動態

面臨二十一世紀全球化以及知識經濟的激烈競爭，人力素質的提升，是決定國家競爭力的關鍵，過去我國能屹立不搖，創造出臺灣經濟奇蹟，優秀人才素質是必然條件，也是教育施政優先強調的課題；基於此前提下，教育部經不斷思考教育本質、核心價值以及國家發展目標、凝聚教育同仁經驗、聽取各界建言，並體察當前世界人才競爭趨勢，擘劃出「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作為未來 4 年（2009-2012 年）施政的方向。

壹、未來施政方向

「教育部中程施政計畫」（民國 98 年至 101 年）包括教育施政理念、教育施政藍圖、以及教育施政重點方案規劃三部份。

一、教育施政理念

在教育施政理念中，以建構完善優質的教育環境、讓教育工作者與學習者快樂而有效地成長與學習、培育能自我實現的高素質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為施政理念。

（一）建構完善優質的教育環境

優質的教育環境是學習的根本。教育與政治、經濟、社會制度一般，都將

隨人類追求理想生活的發展而逐步演進，民主化與社會環境快速變遷，過往賴以支持的教育體系，已無法全面符應社會需求，必須透過教育體系品質之提升，以提供師生優質的教學與學習環境。

然而優質的教育環境，實含括 3 個面向，教育體系與制度的完善、教育環境與情境之健全、教師教學能力與品質之提升。教育體系與制度的完善，須透過教育適性設計、教育法制體系完備、各級教育妥適銜接與均衡發展等；而教育環境與情境之健全，則端賴學校軟硬體設備品質、校園建築安全完善、校園走向健康與友善；至於教師教學能力與品質之提升，則必須透過提升教師素質、改善教學品質與效能、落實課程教學之適切與連貫等來達成。

（二）讓教育工作者與學習者快樂而有效地成長與學習

基於國人對文憑價值的根深蒂固，以及對明星學校過度崇拜的迷思，讓教育行政人員、教師與學生，長期承受升學制度下的強大壓力，少能深刻感受教與學的樂趣，也間接影響教學活動的品質。

有鑑於此，如何改善學生學習方式，讓教育走向多元活潑，讓師生間的互動更爲生動，發揮有效成長與學習效應，是教育工作者努力的理想。爲此，教育應以學生爲主體，除在教育上，肯定學生多元能力，尊重個別差異，落實多育學習的價值，尊重教師專業自主，重視教師身心健康，鼓勵合理正向管教，亦應在選才制度上，一方面從建立校園多元永續價值著手，強化對學生之生涯輔導，另一方面合理化升學制度，改善學校招生選才機制，讓學校不再偏重智育學習與單一選才標準，學生不再將個體價值繫乎分數而視學習爲畏途，讓教育人員發揮有教無類、樂於育人之熱情，使學校成爲師生快樂互動學習場所，透過學習內容多元化，力促創意與潛能開發，達到提升教育品質目的。

（三）培育能自我實現的高素質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

馬斯洛需求層次論強調人類有缺一不可的關鍵需求，而教育之目的，應能充分協助個體自我實現，讓每個人都能成功的完成自我，充分發揮個人潛能。有鑑於國際間競爭日趨明顯，培養能自我實現之公民，必須賦予學生具備「立足本土、放眼世界」之胸懷與格局，建構包容與永續的價值觀，以養成高素質的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

於協助個體自我實現的同時，教育亦須強化社會關懷之責任，對現況中諸如城鄉差距、公私落差，以及學習上出現的雙峰現象等問題，應提出具體有效的補救措施，使其不因經濟、文化、學習或區域條件之弱勢，造成教育機會相

對弱勢，以彰顯政府對社會公義的重視。

因此，教育部未來施政藍圖的基礎，不僅持續檢討改進教育措施，以專業穩健步調處理爭議性議題，也全面觀照與統整各階段教育的體制與功能，同時於兼顧國家發展政策、關注民意趨向、考量內外環境情勢以及教育理念與價值下，勾勒未來4年教育施政藍圖。

二、教育施政藍圖

在教育施政藍圖中，提出優質學習、適性育才、公義關懷、全球視野和永續發展為主軸。

（一）優質學習

1. 完善教育體制：建構前瞻與完善教育制度，通盤檢討教育體系定位與角色，透過法制與體系的建構加以落實。
2. 提升教學品質：推動師資培育改進方案，促使師資培育愈加專業化、優質化及卓越化。
3. 完備學習環境：維護校園安全，改善校園教學設施，營造友善的學習環境。

（二）適性育才

1. 健全升學制度：務實檢討測驗機制，具體改良高中職、大專校院相關考試作業，期使「考試專業化、招生多元化」。
2. 強化適性輔導：協助學生瞭解生涯發展意義、探索與掌握自我、認識教育及職業環境、培養生涯規劃能力，及進行生涯準備與生涯發展。
3. 均衡多育學習：發展具有特色且永續之品德教育校園文化，培養學生良好品格；落實公民教育與法治教育，深化師生民主素養；推動生命教育，讓每位學生在需要時，能適時接受輔導，調適壓力，促進長期心理健康。
4. 培育健康國民：培育規律運動習慣，塑建優質體適能學生，養成每天規律運動習慣，使其能有健康身心發展。

（三）公義關懷

1. 強化弱勢扶助：落實社會關懷理念，提供各類學生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及就學貸款等助學措施，減輕弱勢學生就學費用負擔。
2. 縮短城鄉差距：挹注偏遠地區學校師生資源，改善資訊教育環境，藉

由數位機會中心之設置創造數位機會弭平城鄉數位落差。

3. 均衡資源分配：整體綢繆教育發展，均衡從幼稚教育階段開始到高等教育階段的教育資源配置，引導資源合理有效的應用。

(四) 全球視野

1. 強化國際競爭：推動多元外語人才，持續強化學生數理科技藝術能力，並提升國際競爭力評比，持續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
2. 鼓勵國際交流：鼓勵學生出國留學、招收境外優秀學生，營造國際化學習環境，培養師生國際視野。
3. 參與國際服務：持續推展國際志工，輔導國內大學校院積極引導學生參與寒暑假國際服務。
4. 推動兩岸交流：配合政府整體大陸政策，採審慎、漸進方式，推動大陸學歷採認與開放大陸學生來臺就讀措施，以強化兩岸學術互動。

(五) 永續發展

1. 實踐多元價值：促進各族群瞭解尊重與參與，推展多元族群文化，增進全民參與藝術教育活動機會，發揮社會教育意義，提升國民生活素質。
2. 確立主體價值：從家庭、社區營造整體母語學習環境，提供不同族群背景的國民母語學習機會，積極規劃辦理外籍配偶教育服務措施，導引國人對新移民之同理認識，提升海洋意識與觀念，持續補助辦理海洋教育推廣。
3. 推廣永續校園：改造學校成爲具有節能減碳之環保校園，並建立專家輔導團隊，調查分析各級學校節省電費之潛能，營造學校成爲社區永續發展教育之終身學習中心。
4. 強化終身學習：落實社區主體性之教育學習體系，推動社區學習網絡之單位，由縣市改爲鄉鎮市，以深入社區文化特色之紮根工作，推動老人教育，建構無年齡歧視之社會，以及親老的學習環境。

三、教育施政重點方案規劃

施政重點方案規劃，主要包括強化教育品質控管、提升師資素質、合理升學制度、發揚社會公義扶助弱勢、強化技職教育與就業力、拓展學生國際經驗、

擴大兩岸學術交流，以及落實永續核心價值等八方面。

（一）強化教育品質控管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配合少子女化，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數，推動國教精緻化方案；2.落實高中職平時學習成績評量機制，並建立補救教學系統；3.研議高中職資格考評之可行性及配合措施，以確保高中職畢業生的基本品質；4.要求落實大學設定入學門檻及畢業門檻，確保教育品質。

（二）提升師資素質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落實並逐年全面推動實施中小學教學評量；2.建立以教師為主體的多元進修管道；3.強化師資培育機構轉型為區域中小學師資進修研習中心；4.適度增加公費師資培育名額；5.籌建「名師館」。

（三）合理化升學制度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擴大多元入學管道中甄選入學名額之比率，並落實適性選才功能；2.加強國中畢業生就近入學鄰近高中職的相關配套措施；3.協助偏遠鄉鎮高中職優秀學生順利進入理想大學就學。

（四）發揚社會公義扶助弱勢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實施幼托整合，逐步推動 5 歲幼兒免費入學；2.平衡公私教育差距，諸如推動私立學校教師退休撫卹制度改革，個人企業對私立學校捐款免稅額與捐贈公立學校標準齊一；3.學生就學貸款寬限期拉長，以減輕畢業學子負擔；4.結合民間資源，強化課後照顧體系。

（五）強化技職教育與就業力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推動技職教育優質化方案，改善技職校院實驗實習設備並充實師資；2.持續強化推動產學攜手計畫，透過學校與產業的合作，縮小教育與職場的落差；3.強化大學生生涯輔導機制並加速課程改革，提升大學畢業生就業競爭力。

（六）拓展學生國際經驗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推動萬馬奔騰計畫，倍增選送學生出國進修名額；2.鼓勵學生參與國際學生組織及國際志工；3.選送國內優秀學生赴國外政府部門及重要企業實習；4.建立「友善臺灣－友善家庭」網絡。

（七）擴大兩岸學術交流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大陸學生來臺研習停留時間由 4 個月延長為 1 年；2.限定名額開放大陸學生來臺修讀學位課程；3.以審慎漸進步調，開放採認大陸學歷；4.開放國內大學赴大陸開設推廣教育及在職進修專班。

（八）落實永續核心價值

主要的重點包括有：1.強化多育學習，發揮家庭教育功能，強化社會教育學習體系、協助學校發揮功能；2.深耕品德教育，因應社會多元發展，強化校園完整價值；3.落實多元文化，推展臺灣各族群共榮發展，發揚海洋文化，落實臺灣主體價值；4.精進閱讀素養，推動閱讀 101 計畫，強化公共圖書館效能，落實閱讀教育；5.促進生態永續，深化環境倫理及永續價值，建立環保節能校園，促進永續發展。

貳、未來發展建議

民國 97 年是大選年，兩大陣營都提出教育政策白皮書。馬英九總統就任後，他在競選時所提出的教育政策，相當程度可以作為未來的教育發展規劃設計。本部分未來發展建議，以馬英九總統競選時的政見為主軸，佐以新近國內外教育發展趨勢，提出建議，茲臚列如下：

一、五歲免費入學，促進幼托整合

人才培育，幼教為先。但現今幼托未能整合，幼稚教育與幼兒托育分屬不同單位管轄，造成同年齡層兒童接受不同教保服務的現象，因此將幼稚園及托兒所逐步整合成「幼兒園」，接受兩歲到五歲的兒童，並以教育部門為職權單位，營造適合幼兒身心健全發展的成長環境。同時，幼兒園師資應適用「教師法」之規範與保障，吸收優秀人才，降低其流動性，以確保幼教品質。

由於現代社會幼兒養育、教育費用昂貴，而年輕父母正值創業階段，經濟負擔相形沈重，亟待政府提供完善之學前教育，因此宜由政府提供五歲兒童免費的學前教育；並將實質補助私立幼教機構，讓就讀私立幼教機構的五歲學童也可享受免費教育，而二到四歲兒童幼托費用可列為所得稅列舉扣除額，以減輕家長負擔。

二、國小小班教學，照顧個別需求

現行小學班級學生人數過多，教師工作負荷沈重，無法進行小班教學，難

以兼顧所有的學童，親師之間也無法進行良好的互動，造成教育現場和理想之間的落差。為促進學童「德、智、體、群、美」健全發展與激發學童學習興趣與潛能，宜加速落實小班教學的政策，由每班 35 人逐步調降為 25 人，減輕國小老師的工作壓力，並能針對個別學童的差異，善盡「因材施教」的責任，充分照顧每位學童需求。至於家長所普遍關切的不適任教師問題，宜以教育品質為優先考慮，建立及時有效的輔導與淘汰制度，以避免不適任教師的繼續存在，阻礙教育之發展。

三、加強親師互動，營造優質環境

教育工作欲求成功，不僅學校須營造良好學習環境，也須學生家長充分協助。唯有學校教育、家庭教育、社會教育三管齊下，才有可能引導學生邁向健康、積極的人生。然而，現今的校園，溫馨不再，家長與學校對立、教師與行政人員衝突，時有所聞，因此宜透過學校的規劃協調，以及社教單位、社工團體的積極配合，落實親子共同閱讀、性向技能探索、班級關懷小組、特殊兒童輔導等措施，以協助父母更加瞭解子女並重視其成長過程。教育應落實國中、國小導師對每一個學生的家庭訪問制度，讓學校與家長之間的溝通瞭解更為順暢；同時也要健全家長會的組織與法令，使家長的教育參與權得以保障，隨同子女共同成長。

四、檢討升學管道，學生適性發展

教改立意良善，但因缺乏教師和社會各界廣泛參與，政策躁進、錯亂，演變成今天學生苦不堪言，無所適從的窘境。教改運動力推多元入學制度，但學生及家長的壓力不減反增。教育部宜成立「升學制度審議委員會」，彙總社會意見，徹底檢討各種升學管道的優缺點，設法適度調整，以減輕學生與家長的負擔。升學管道應該維持多元，配合學生多元智慧的發展，但不能繁複，更不應主導教學與學習。同時，任何教育的變革，應循序漸進，配套周全，方案成熟時才能推出，學生不應成為教育改革的白老鼠。

五、推動高職免費，優化技職教育

技職教育對我國經濟發展，具有不可取代的重要性。但由於廣設高中大學而弱化高職，技職教育特色流失，體系岌岌可危。為恢復技職教育過去為臺灣經濟打拼的光榮歷史，宜透過高職免費入學的政策，鼓勵技術性向分化明顯的國中畢業生，及早接受品質優良的高職教育。高職畢業後，有意願繼續進修者，

輔導升學至技術學院或科技大學；而願意早日投入社會建設行列者，加強其通識基礎、就業能力及工作倫理，使之成為社會經濟建設的尖兵。同時，並將建置彈性的回流教育機制，個人可視需要隨時回到學校接受進修教育，藉以精進、更新就業能力。

教育部宜投入大筆經費，改善技職校院的師資、設備與課程，與補助公私立高職學生的學費。對於學業成績優異者，另將提供獎學金與生活費，以吸引具有技術天賦或實務興趣的學生進入技職院校就讀，優化技職教育體系。

六、補助績優大學，追求高教卓越

高等教育為一個國家競爭力提升的關鍵，也是全球化時代保持競爭優勢的憑藉。是以，大學教育必須在教學、研究和服務各面向，不斷的提升水準，達到全球化與國際化的目標。但現今之大學，不僅經費拮据，且大多「重研究輕教學，重學術輕專業」，因此宜增加高等教育經費，提升高等教育品質，「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教學卓越計畫」將繼續推動，並將強化辦學績優學校之補助，以鼓勵認真辦學者持續精進品質，追求學校的卓越。補助對象應包括具有國際競爭力的頂尖大學，以及辦學績效良好、並具有發展特色的各類型學校。對於辦學成效不佳的大學校院，則輔導轉型或退場。

同時，現行偏重研究績效的學術評鑑制度應加以改變，要求各校教師評鑑制度應以兼顧教學、研究、服務的原則，營造具有追求真理風氣的校園文化；而且，在校務評鑑與系所評鑑方面，也應針對大學的各項功能，全面、深入的評鑑，以避免高等教育學府的自我窄化與邊緣化。

七、擴招境外學生，促進國際交流

當前已是一個「地球村」的社會，大學國際化與全球化是必然的趨勢，但我國的大學不僅境外學生稀少，國際化也僅限於少數國外學者的講學、研討會的舉辦、姐妹校的簽定與少數英文授課課程的開辦，與實質的高等教育國際化目標相去太遠。基於教育國際化及自由化的觀點，教育應加強國際學術交流，並擴大招收境外學生來臺就讀，以豐富臺灣學術內涵及開拓我們學生的視野。教育部可推動「萬馬奔騰計畫」，四年內提供三萬個名額，給國內外學生進行交流、學習與深造之用，促使外籍生人數倍增，加速高等教育的國際化與全球化。此外，也將藉由擴大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展布新局，凝聚共識，為將來推動大陸學歷採認政策奠基。

八、建立品管機制，提升學科素養

大學數量迅速擴增後，大學錄取率已攀升至 96% 以上，因入學門檻偏低，引起社會對教育品質低落的批評。爲了對開放後的高等教育品質進行把關，在國民教育、高中職階段就能對學生學科的能力有所提升。因此國民中學及高中職的學生的學科能力必須建置品管機制，對學科能力未達標準的學生，實施課後或寒暑假補救教學，使他們具備現代國民應具備的學科素養，也有利於未來的繼續升學與發展，同時，對大學品質的提升也有直接的助益。

九、平衡教育落差，實踐公平正義

由於經濟低迷、失業率居高不下，臺灣「M 型社會」已逐漸成型。城鄉和社經地位的落差，嚴重阻礙教育功能的發揮，也造成教育機會的不公。爲弭平城鄉及社經地位的差距，改善弱勢族群、原住民教育處境，並協助新移民家庭適應臺灣社會，以及保障身心障礙者就學權益，應特別針對此等弱勢族群聚居及偏遠地區（包括花蓮、臺東、屏東、南投等原住民人口集中地帶，以及澎湖、金門、馬祖、蘭嶼等離島）加強教育經費的投資。

具體做法包括：免費供應弱勢家庭學童營養午餐、補助偏遠地區學校交通工具、修繕偏遠及離島地區師生宿舍、興建學校社區化之活動場所、提供新移民語文教育及親職輔導、建立中輟生回流教育機制、政府興建或補助興建平價學生宿舍、建設身心障礙者無障礙空間、提升身心障礙者就學機會等等，藉由國家對弱勢家庭的積極扶助，落實社會公平正義的理想。

十、教師福利待遇，公私逐步齊一

教育的理想是提供公平受教的機會，使每位學生都能享受高品質的教育。「學校有公私之分，學生無公私之別」，不論公立、私立學校，以及各階層的教育，教師對於人才的培育都是孜孜不倦、殫精竭慮，對社會的貢獻都是一致的。然而，由於法令的不齊備，私立學校教師至今仍無法享受與公立學校教師相同的福利與待遇，甚至於私立幼稚園的教師仍無法受到「教師法」的規範與保障。當前「師資培育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相關法令已經通過實施，但爲逐步齊一公立學校教師的福利、待遇、退撫制度，激勵教師教學熱忱，應訂定教師薪資、福利與退休、撫卹等相關法規，籌編相關費用，保障教師權益。

在衡酌國家財政情況下，逐漸齊一公、私立學校教師福利與待遇，乃至大

學校院到幼兒園教師都能享有相同的退休、撫卹福利，讓私立教師一樣享有月退，並將幼教教師納入相同的制度予以保障，以提振教師的教學熱忱，全面提升各級學校教育品質，讓學子均能享受高品質的教育。

十一、加強公民教育，推廣志工運動

由於教育理念的偏差，造成當前公民教育的式微，通識課程淪為營養學分，學生體適能不足，缺乏文化觀，亟待透過完整的教育施政和配套，扭轉教育的核心價值，培育出有健全人格、公民素養及終身學習能力的未來國民，為國家長遠發展奠基。

因此各級學校必須重視品格教育，由校長及教師以身作則，帶動校園風氣的改變。我們尤其強調民主社會公民教育的重要性，鼓勵學校教師以學理、實踐並重的方式，規劃社區參與導向的公民課程，使學生從社會觀察與服務實踐之中體會憲政法治、多元寬容、社會正義等公民德性的真諦。同時要徹底檢討改進大學的通識教育，使畢業生除了具備謀生的專業智能之外，還要有尊重生命、終身學習、獨立思考、宏觀視野的特質。此外，學校體育是養成終身運動的基礎，各級學校應確實加強體適能活動，以培育體魄強健的國民。

教育應透過與非政府組織的合作，積極推廣公益性的志工運動，使臺灣青年的熱情擴散於國內外所有需要幫助的角落。同時，為求落實此一政策的理想，教育行政單位對各級學校的評鑑項目，都將包含上述目標之追求與成效。

十二、重視文化傳承，建立主體意識

文化為立國之根本，有了文化的傳承，才能夠使固有之道統發揚光大。因此各級學校應重視對中華文化精髓的傳授，藉以建立一種包容、開放、深邃、豐富的臺灣主體意識，而非自陷於褊狹、封閉、膚淺、悲怨的地域主義之中。

同時教導我們的下一代面向全世界，除了具備外文能力與國際知識之外，更能深入瞭解全球各主要文明的特質，以及全人類所共同面臨的挑戰。具體言之，必須透過加強外語教學、擴大國際交換學生制度、建立跨國網路學習資源、規劃全球視野學程等方式，使年輕人能超越一時一地的限制，真切掌握臺灣在亞太及世界的角色，貢獻所學於人類文明的提升。

十三、強化教育政策研究，帶動教育規劃與設計

教育政策的擬定與推動，通常需要經過長期的研究與評估。目前教育部擁有的教育政策規劃或研究單位包括：教育研究會、顧問室、學術審議委員會、

以及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但觀諸目前教育政策的規劃，仍然是借重學者專家的建言，以業務司爲主導單位。雖然教育部爲有效整合、運用教育研究有關人力與資源，賦以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爲現階段教育規劃或研究單位，辦理綜合協調、組織規劃、相關單位整併及課程研究之工作。

未來針對教育之問題積極研議因應策略，提出有關法令規章草案、教育經費編列與分配模型研究、教育行政體制變革更新、教育政策的擬具與諮詢等，從事教育長期性、整體性的規劃與設計任務。

十四、追蹤教育政策執行成效，建立政策評鑑機制

自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公布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之後，教育部推動許多影響深遠的教育政策，諸如：高中職多元入學方案、教訓輔三合一學生輔導整合方案、廣設高中大學計畫、九年一貫課程實施方案、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師範院校定位與轉型發展方案、五年五百億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等等，這些重大教育政策的推動，除了依據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形成的政策方案外，許多政策的形成與推行，多經歷了社會爭議、以及邊實施邊調整的過程。

教育政策的推動若在研究與規劃階段，就建立起教育政策的評鑑機制；或者由教育研究與規劃單位，建置教育政策的評鑑編組，對推動中的教育政策，進行教育政策的評估，逐年提出政策執行評鑑報告，有憑有據的對教育政策提出改善建議，讓教育政策得以調整，則教育政策目標得以達成。

（撰稿：劉春榮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教授兼副校長
徐慧嫻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碩士）